

证券代码：834328

证券简称：鸽德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9:00-11:00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

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328	鸽德新材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河南明柱律师事务所尚明柱、张海律师。

### 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(一) 审议《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 (二) 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5)及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

2024-006)。

**(三) 审议《2023 度利润分配方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7)。

**(四) 审议《2023 财务决算及 2024 财务预算报告》**

《2023 财务决算及 2024 财务预算报告》

**(五) 审议《2023 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《2023 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**(六) 审议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，公司现任董事会提名靳林文、王广成、卢光群、卢光明、靳玉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履行董事职责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非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所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**(七) 审议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。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。经公司监事会研究，提名许伟伟女士、王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与公司职工代

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**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**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**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**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**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

股份有限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**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**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**（十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**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4日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刘媛

联系电话：0391-2851599

联系地址：河南省焦作市工业集聚区春晓路东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